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以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茅庆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以截至2020年4月23日的总股本692,321,414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5,704,800股后的股本686,616,6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45元(含税)”的2019年度利润分派方案已于2020年5月27日实施完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前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需对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行权价格作相应调整，相关调整情况具体如下：

1、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3.33元/股调整为3.285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3.48元/股调整为3.435元/股。

2、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6.72元/股调整为6.675元/股。

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明确的审核意见。

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以及监事会的审核意见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考核期可行权/解除限售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时结合公司 2019 年度已实现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 2019 年度的考评结果，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已成就，10 名激励对象符合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资格条件，同意 10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506,322 份，行权价格为 6.675 元/份；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175 名激励对象符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资格条件，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 175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 7,659,413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明确的审核意见。

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考核期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以及监事会的审核意见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考核期解除限售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时结合公司 2019 年度已实现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 2019 年度的考评结果，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20 名激励对象符合第一个解锁期解锁资格条件，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 20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锁期的 741,328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

发表了明确的审核意见。

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考核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以及监事会的审核意见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因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中的 6 名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意回购并注销上述 6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332,037 股限制性股票、向其支付回购价款合计 1,158,040.75 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激励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表决结果为: 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以及监事会的审核意见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实施的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中有 6 名原激励对象离职,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其获授尚未解锁合计 332,037 股的限制性股票办理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因此由 692,321,414 股变更为 691,989,377 股,公司拟据此修改《公司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的相关条款。

表决结果为: 5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公司《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的公告》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0年7月10日（星期五）下午15:00在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天安总部中心2 2号楼307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2日